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1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脊柱内窥镜、脊柱内窥镜手术器械、手术动力系统（涉及型号较多，详见技术参数偏离表））1，生产厂为（德煜（青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2，厂址为（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华贯路869号联东U谷产业园34号楼101）。（脊柱内窥镜、脊柱内窥镜手术器械、手术动力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脊柱内窥镜、脊柱内窥镜手术器械、手术动力系统）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脊柱内窥镜、脊柱内窥镜手术器械、手术动力系统）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一次性使用环形骨锯片UNT-III-254858EDS、一次性使用椎间盘穿刺针UNT-18G110、一次性使用内窥镜入路套管UNT-II-121011S）1，生产厂为（联创优泰（青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2，厂址为（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华贯路869号联东U谷产业园34号楼101户二楼北侧区域）。（一次性使用环形骨锯片UNT-III-254858EDS、一次性使用椎间盘穿刺针UNT-18G110、一次性使用内窥镜入路套管UNT-II-121011S）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一次性使用环形骨锯片UNT-III-254858EDS、一次性使用椎间盘穿刺针UNT-18G110、一次性使用内窥镜入路套管UNT-II-121011S）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一次性使用环形骨锯片UNT-III-254858EDS、一次性使用椎间盘穿刺针UNT-18G110、一次性使用内窥镜入路套管UNT-II-121011S）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等离子手术设备P70B）1，生产厂为（深圳唯奥医疗技术有限公司）2，厂址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水围社区华荣路496号4栋2层、3层、4层）。（等离子手术设备P70B）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等离子手术设备P70B）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等离子手术设备P70B）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4. （4K摄像光源系统YOUTAK-UHD798、LED内窥镜冷光源YOUTAK-663），生产厂为（安徽尤泰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2，厂址为（萧县龙城镇顺河路100号10#楼一楼、二楼）。（4K摄像光源系统、LED内窥镜冷光源YOUTAK-663YOUTAK-UHD798）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4K摄像光源系统YOUTAK-UHD798、LED内窥镜冷光源YOUTAK-663）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4K摄像光源系统YOUTAK-UHD798、LED内窥镜冷光源YOUTAK-663）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四川益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楠（签字或盖章）



2026年07月24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